

# 深圳市福田区科技创新局

---

## 关于对《JY 20200054 “关于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议的回复

尊敬的彭颖、金孝贤、林源森、刘向阳、张文华、张玉良、陈孝悦、林展辉、岳鹏飞、周弋邦、赵文静、赵志豪、钱文莺、梁明坚、熊琳、倪晋佳委员：

深圳市福田区政协五届六次会议提案《关于加快建设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的建议》（第 20200054 号）收悉。感谢你们对福田区科技创新工作的关心、支持！根据相关单位工作情况，结合我区实际，现答复如下：

### 一、研究制定“政策包”，为港企再次创业释放政策红利

为加快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以下简称合作区）发展建设，积极开展政策研究，推动出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科研及创新创业若干支持措施》（即政策包）。目前“政策包”已完成各市级相关单位征求意见、社会风险评估、公开征求意见、内部法律审查等环节，正依法依规按流程推动其出台发布。针对在深圳园区的科研和创新创业，“政策包”共提出科研项目管理、基础研究、技术研发、转化孵化、人才引进、配套服务和特殊项目支持等七个方面的 24 条支持措施，既涵盖普适性的科研人才政策，又有个性化的面向青年科学家、尖端科学家的特殊政策。“政策包”为符合条件的科研类香港企业、人才提供众多支持计划、

扶持政策，促进合作区高质、高效发展。

## **二、加强合作区软硬件建设，提高保障服务能力水平**

一是全面启动合作区配套生活区建设。启动合作区周边南华赤尾棚改旧改，建设配套居住生活社区。二是建设合作区综合服务中心，为香港及国际人才提供一站式政务服务。三是在深圳园区周边安排青年驿站、人才房，服务香港创新创业青年。

## **三、落实人才住房政策，为港企筑巢引凤**

（一）产业人才住房配租。为扶持辖区重点企业和挽留人才，根据《福田区产业人才住房租赁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面向福田辖区企业和社会组织配租产业人才住房，由单位统一申请，单位人才居住使用。截至目前，各行业主管部门开展七次产业人才住房集中配租及推出日常受理人才住房配租，共推出产业人才住房约 1.5 万套（间）。2018 年，在临近福田保税区的水围人才公寓项目设立专门服务香港人的“水围香港科技人才公寓”，为来深工作的港资企业优秀人才提供优质的住房保障，进一步营造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的良好环境。

（二）重点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补租。为了落实我市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住房体系的精神，通过发放租房补租的形式盘活社会存量住房，进一步提升福田区人才住房的保障水平。2019 年出台《福田区重点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管理暂行办法》，面向重点产业名录企业和社会组织人才给予补租，在实物配租的基础上，增加货币补贴，对我区人才住房政策予以完善。为加快推进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切实拓展港澳青年就业创业空间，吸引港澳青年来深创业就业，在 2019

年重点产业人才住房补租工作中，划分一定比例补租名额给予港澳人才优惠政策，如港澳人才在申请补租时不受就职于重点产业名录单位限制等。

####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是粤港澳大湾区唯一以科技创新为主题的特色平台，也是唯一一个深港跨境接壤互联互通的重点区域。我们将照委员的意见建议，继续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大合作区科创资源导入。将重点引进生命、信息、材料三大科学领域，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聚焦科技前沿领域、突破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环节、接轨国际标准的优质项目。

（二）做好老牌港企落户支持。支持老牌港企在合作区落户与生命、信息、材料三个科学领域相关的科技创新项目，并将做好跟踪服务工作。

（三）助力老牌港企科技创新。积极协助老牌港企参与到与合作区相关的科创产业合作中来，以推进老牌港企的创新发展，大力推进合作区科研成果在深圳本土实现产业转化。

（四）继续落实人才住房政策。一是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流程，制定本行业配租认定标准及组织配租。二是继续加大力度筹集人才住房房源，针对区政府重点引进项目，联合行业主管部门提请专题研究。三是进一步优化重点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补租流程，切实保障区内企业和社会组织人才住房需求。

福田区科技创新局

2020年7月28日

（联系人：陈杰 联系电话：82976207）